**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110學年度學術性向資賦優異【語文類】學生入班**

**鑑定觀察推薦表**

推薦人您好：

本表為本校110學年度辦理【語文類】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之觀察推薦表，填寫本表的目的是希望能透過您對被推薦人的長期觀察，評估被推薦人是否具有下列之特質。請詳細填寫下表，並簡明敘述。

 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 敬上

一、語文特質檢核項目（※高低依次為5至1，請勾選適當選項）

|  |  |  |  |  |  |
| --- | --- | --- | --- | --- | --- |
| 觀 察 項 目 | 5 | 4 | 3 | 2 | 1 |
| 1. | 詞彙能力優秀，能夠運用超乎年齡水準的字詞。 | □ | □ | □ | □ | □ |
| 2. | 語言表達流暢，善於描述事件、說故事等。 | □ | □ | □ | □ | □ |
| 3. | 經常閱讀超乎年齡水準的書籍，閱讀理解能力佳。 | □ | □ | □ | □ | □ |
| 4. | 對於文字的意義掌握良好，善用比喻成語典故。 | □ | □ | □ | □ | □ |
| 5. | 語文推理能力良好，擅長辯論演說。 | □ | □ | □ | □ | □ |
| 6. | 寫作能夠把握重點，具有高度的組織能力。 | □ | □ | □ | □ | □ |
| 7. | 語文聯想能力豐富，對於文字的敏感度高。 | □ | □ | □ | □ | □ |
| 8. | 文學作品風格獨特。 | □ | □ | □ | □ | □ |
| 9. | 學習語言快速。 | □ | □ | □ | □ | □ |
| 10. | 參與語文競賽表現優異。 | □ | □ | □ | □ | □ |

檢核表資料來源：郭靜姿、胡純、吳淑敏、蔡明富及蘇芳柳（民 92）：特殊需求學生特質檢核表。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印行

二、國中階段學者專家、指導教師或家長推薦之具體說明：

|  |
| --- |
|  |
|  |
|  |
|  |
|  |
|  |
| 推薦人 | 服務單位及職稱 |  | 與考生關係 |  |
| 姓名（簽名） | 年 月 日 |

三、獲獎紀錄：參加國際性或全國性語文類學術性向競賽，獲前三等獎項者。

（一）請填寫近三年獲獎紀錄，至多五項，並須附A4規格證明文件影本（證明文件請備妥正本及影本，正本於報名時核驗後發還，影本存鑑定委員會審議），依序排列於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競賽類型 | 組別 | 獲獎時間 | 主辦單位 | 獲獎等第 | 符合書面審查項目 | 備註 |
| 發文文號 | 競賽名稱 |
| □國際性□全國性 | □個人組□團體組（附共同作者同意書） |  |  |  | □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有關學科競賽或展覽活動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參加學術研究單位長期輔導之有關學科研習活動，成就特別優異，經主辦單位推薦。□獨立研究成果優異並刊載於學術性刊物，經專家學者或指導教師推薦，並檢附具體資料。 | ※請說明：(1)參賽國家/地區之名稱及數量：(2)各獎項之名稱及數量： |
|  |  |
| □國際性□全國性 | □個人組□團體組（附共同作者同意書） |  |  |  | □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有關學科競賽或展覽活動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參加學術研究單位長期輔導之有關學科研習活動，成就特別優異，經主辦單位推薦。□獨立研究成果優異並刊載於學術性刊物，經專家學者或指導教師推薦，並檢附具體資料。 | ※請說明：(1)參賽國家/地區之名稱及數量：(2)各獎項之名稱及數量： |
|  |  |
| □國際性□全國性 | □個人組□團體組（附共同作者同意書） |  |  |  | □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有關學科競賽或展覽活動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參加學術研究單位長期輔導之有關學科研習活動，成就特別優異，經主辦單位推薦。□獨立研究成果優異並刊載於學術性刊物，經專家學者或指導教師推薦，並檢附具體資料。 | ※請說明：(1)參賽國家/地區之名稱及數量：(2)各獎項之名稱及數量： |
|  |  |
| □國際性□全國性 | □個人組□團體組（附共同作者同意書） |  |  |  | □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有關學科競賽或展覽活動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參加學術研究單位長期輔導之有關學科研習活動，成就特別優異，經主辦單位推薦。□獨立研究成果優異並刊載於學術性刊物，經專家學者或指導教師推薦，並檢附具體資料。 | ※請說明：(1)參賽國家/地區之名稱及數量：(2)各獎項之名稱及數量： |
|  |  |
| □國際性□全國性 | □個人組□團體組（附共同作者同意書） |  |  |  | □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有關學科競賽或展覽活動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參加學術研究單位長期輔導之有關學科研習活動，成就特別優異，經主辦單位推薦。□獨立研究成果優異並刊載於學術性刊物，經專家學者或指導教師推薦，並檢附具體資料。 | ※請說明：(1)參賽國家/地區之名稱及數量：(2)各獎項之名稱及數量： |
|  |  |

（二）注意事項：

1.請檢附所參與競賽、研習之活動計畫或實施辦法、獲獎名單。

2.若屬國際性競賽活動，請註明參賽國家/地區之名稱及數量，各獎項之名稱及數量。

3.如作品或競賽之參加組別屬「團體組」，請檢附共同作者同意書（需具體列出每位作者之具體貢獻內容和程度，並由所有作者及指導教師簽名具結）。

**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110學年度學術性向資賦優異【語文類】學生入班鑑定安置**

**書面審查共同作者同意書**

|  |  |  |  |
| --- | --- | --- | --- |
| 競賽名稱 |  | 獎項等第 |  |
| 作品名稱 |  | 參加人數 |  |
| 作者基本資料 | 第一作者 | 第二作者 | 第三作者 | 第四作者 | 第五作者 |
| 姓名 |  |  |  |  |  |
| 學校 |  |  |  |  |  |
| 班級 |  |  |  |  |  |
| 聯絡電話 |  |  |  |  |  |
| 具體貢獻及工作內容 |  |  |  |  |  |
| 貢獻程度 | ％ | ％ | ％ | ％ | ％ |
| 指導教師 |  | 指導教師補充說明 | （可略） |
| 服務單位 |  | 聯絡電話 |  |

**茲同意以上所列之具體貢獻內容和程度。**

|  |
| --- |
| **具結人：（指導教師暨所有作者親自簽名）** |
| 指導教師簽名 |  |
| 所有作者簽名 |  |
| 國中端學校核章 |
| 承辦組長 |  | 主任 |  | 校長 |  |

註：所有作者之貢獻內容及程度應與參賽所填資料一致，經查證不符者，取消入班安置資格。